

| 王惠玲 著 |



一条河的歲月

YI TIAO HE DE SUI YUE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黄鹤楼记

父母的身影

相见时难别亦难

闲话三国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HEF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 王惠玲 著 |



一条河的岁月

YI TIAO HE DE SUI YUE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黄鹤楼记

父母的身影

相见时难别亦难

闲话三国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条河的岁月/王惠玲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6.12
ISBN 978-7-5650-3218-9

I. ①一… II. ①王…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08627 号

一条河的岁月

王惠玲 著

责任编辑 王钱超

出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次	2016年12月第1版
地址	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印次	2017年3月第1次印刷
邮编	230009	开本	710毫米×1010毫米 1/16
电话	人文编辑部:0551-62903205 市场营销部:0551-62903198	印张	14.75
网址	www.hfutpress.com.cn	字数	232千字
E-mail	hfutpress@163.com	印刷	安徽昶颀包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7-5650-3218-9

定价:36.00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

序

王惠玲同志的新著《一条河的岁月》出版了，这是她长期以来笔耕不辍的结晶。散文集收录了作者 2006 年至 2016 年十年间的六十余篇文章，包括游记、读后感、记人叙事体散文，渗透着作者对人生的思考以及随岁月而变迁的情思。

王惠玲同志是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从事民事审判的一名法官，研习法律二十余载，法学思维的严谨赋予了她写作散文时深邃的视角和某种程度的思辨性。当然，散文更多的还是感性，作者用优美的文笔描述她眼中的世界，以细腻的感触叙说亲情、友情，正如她在本书后记里所说的那样，生命是一条河，在河流的载沉载浮中泛起大大小小的浪花，用心感悟并记录下来，既是对过去时光的缅怀，也是一种自我修身养性的方式。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科学使人深刻。所有的学科都通向人对于自身的探索，无论是改善人类社会还是寻求人生出路，都经历了一个迷惘—求知—顿悟的过程。直到今天我们也不敢断言已经找到了制胜法宝，但人类的可贵之处在于这种孜孜不倦、探索求知的精神。在史学的“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中，我们得以拓展人生的视野；而对法律事业的忠诚，是我们热爱生活最为直观的表现。文学和法律具有某种共性，作者在对深奥理论的探索中品味到不啻苏东坡政论文一样的字句铿锵、澎湃激昂的美，体会着妙境庄严。正因为如此，作者才能长期乐此不疲地从事着看似枯燥的文字工作，

并且竭尽全力地付出，在两个领域均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这已是她的第二本散文集，并且先后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了几十篇法学理论文章。

我们生在一个承前启后的时代，好多东西百废俱兴，好多事情需要从零开始，需要我们付出更为艰辛的努力：要创造，也要传承；要思考，也要宣传；要坚守，也要变通。这本散文集反映了一个法官的心声：为了法治的理想，我们经历着无数次的探索和不懈的努力，不论怎样的艰难，我们都会坚持、坚守、坚信，相信这份付出一定会汇入改革的洪流中，推动时代的发展与进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大法官 张 坚

2016 年 11 月 23 日

目 录

序	张 坚 (001)
---------	-----------

第一辑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谈书	(003)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006)
一蓑烟雨任平生	(010)
屈原之死	(015)
李白：“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	(020)
百年歌自苦	(025)
感怀	(029)
水浒·江湖	(032)
黄土地·黑土地	(035)
寂静的逃离	(039)
生命的绝唱	(041)
泥土里的温情	(045)
归去来兮	(048)
苟利国家生死以	(051)

第二辑 黄鹤楼记

永怀尘外踪	(057)
清寂	(060)
夏天的田野	(063)
北国·南国	(065)
桂林三日	(067)
普陀山观感	(070)
黄鹤楼记	(072)
西湖散记	(075)
济南的秋	(078)
梨花劫	(080)
中年看海	(082)
又见西安	(085)
西部之旅	(087)
岳阳楼·君山岛	(090)
古岳衡山	(093)
边城之魂	(095)
怀古	(098)

第三辑 父母的身影

人物速记	(103)
生与死	(114)
生·死	(117)
哥哥	(127)
奶奶	(131)
等	(135)
彤彤语录（一）	(137)
彤彤语录（二）	(141)
彤彤语录（三）	(146)

目 录

彤彤语录（四）	（150）
彤彤语录（五）	（155）
父母的身影	（159）

第四辑 相见时难别亦难

故乡	（163）
与故乡有关的记忆	（167）
老房子的前世今生	（172）
买房记	（175）
见证	（178）
岁月	（181）
落雪无声	（183）
冬日杂感	（185）
看动物去	（188）
一场虚惊的背后	（191）
我所了解的乡村	（194）
听雨	（196）
怒放的生命	（198）
相见时难别亦难	（200）

第五辑 闲话三国

致女性	（207）
自由之路漫漫	（209）
追寻	（212）
闲话三国	（215）
有感于法治信仰的危机	（218）
守望心中的圣地	（221）
信仰	（223）
一条河的岁月（代跋）	（225）

第一辑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谈 书

有一次到书店买书，营业员不禁感叹：“如今像你这个年纪还爱买书的真不多了。”听到外人如此评论一个人爱书的习惯——仿佛它早已成为悬挂在墙上的陈年的奖状，只是用来炫耀的资本而已，却没有必要时至今日还被作为一项追求，将本就逼仄的蜗居挤得更无立锥之地——我开始困惑了，也许自己应该做个贤惠的家庭主妇，每天想着怎样烹饪菜肴，怎样教育孩子，而不是不务正业地终日与书为伍。

爱看书的人好像越来越少了。每次坐火车，周围的人不是阅读手机报，就是打开手提电脑上网打游戏、看电影。虽然读书成为一个近乎奢侈的习惯，我还是喜欢面对一本书的感觉。看它一页一页地被翻开，黑色的方块字舒张有致地排列在洁白的纸面上，字里行间散发着墨的清香，一种深沉的静谧的感觉直渗透到心里，我的整个身心都变得熨帖起来。在阳光明媚的上午或者空调充足的冬夜，这样静静坐着看书，是人生中必不可少的享受。

回想起来我也算“子承父业”，小时候家境贫寒，缺乏娱乐，最大的乐趣来自于书。父亲的书架上既有巴尔扎克的《高老头》《欧也妮·葛朗台》，也有周立波的《暴风骤雨》，丁玲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就在囫囵吞枣的阅读中，我渐渐迷恋上了书。那时候口袋里没有什么零花钱，最感兴趣的事是和父亲一起逛书店，父亲平时虽然节俭，但在书店里总会尽量满足我的要求。有一次为了买金庸的《神雕侠侣》，父亲倾囊所有也凑不够买那套书的钱（记

得是七元三角)，我贡献出自己的硬币，终于“抱得美人归”。文学本来就是迷人的，何况我已掀开了它的神秘面纱，这影响到我后来的选择，学了文科。文科也许不像理科那么实用，而且它容易滋长一个人不切实际、不合时宜的性情。可那时我一厢情愿地热爱着它，父亲又开明，充分尊重我的选择。上大学时却阴差阳错地学了法律。屈指算来也有二十多个年头了。一度有志于此，要研究出点名堂来，可终因志大才疏，不了了之，所学专业只不过充当了我用来谋生的工具。前一阵收拾书柜时，我将以前一直舍不得丢弃的专业书清理出去一部分，看着那一排排曾经倾注过心血、寄托着希望的书，如今寂寞而惘然地排列在书柜里，不由得深恨自己虚度时光。直到最近，我将兴趣由商法领域转向民法领域，不无意外地发现它们之间竟有颇多相融相通之处，又开始立下“宏愿”，要通读那些经典著作，而不是以备查找资料之用。但愿我有足够的毅力实现这个愿望。

闲来无聊看看闲书，趣味变了，倾向于和历史有关的。似乎只有那深沉厚重的质地才能托起中年历经沧桑的心态，故国家园、飘蓬人生、《黍离》之悲、亡国之痛在灯光摇曳下的纸页之间流转，让人有恍若隔世之感。独坐悲双鬓，人生不知不觉地就进入老境，轻狂的少年、激荡的青年、波澜不惊的中年，俱往矣，却不曾留下丝毫痕迹。如梦人生反倒不如这眼前摊开的书来得真实些，它们被时间过滤后依然像幽灵一样存在，并以惊人的相似解读着后人的历史。

看多了自然技痒，欲小试牛刀，然而写出来终归苍白浅薄，遂觉得太自不量力。纪晓岚曾说过：“世间的道理与事情，都在古人的书中说尽，现在如再著述，仍然超不过古人的范围，又何必再多著述。”这是过高的境界，对于我辈中人，能够拿起笔来写就不容易了，又何谈创新和超越？写与读确实互相促进，套用《论语》的“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来形容两者的关系实在很恰当：读多了难免浮光掠影、泛泛而过，需要靠写来梳理、深化所读的内容；一味地埋头苦写而不去吸收前辈、他人的智力成果，也难以保证写作质量。我不管自己写的东西如何难登大雅之堂，兴之所至还是会欣然提笔，最起码它抒发了我郁积于心的情感，另则也算留个人生纪念。

书是有灵魂的，那纸质的温暖的触觉延伸到人的梦境里，成为少年时的樱花如雨；粉红花瓣飘落一地，成为中年时的一杯清香中带着苦涩的茶，成为老年时寂寞背景衬托下的一点亮光。书与人的相遇讲究缘分，并非只要有

高知识、高学历就一定会成为书的知音，那些功利主义者永远只会将书作为谋取利益的工具，所以他们读的书都是实用性的；相反，那些安静而朴素的人一旦与书相恋，就永无尽期、此生不渝。沈从文小时候是有名的顽童，但十几岁投身行伍时接触到上司收藏的旧画古书，立刻被点燃起心中的光，醍醐灌顶似的开化了，写出那么多优美的文章。即使“文革”期间被迫去历史博物馆做讲解员，他依然凭着骨子里对文化的热爱，半道转型成为一名出色的文史学家，写出皇皇巨著《中国古代服饰研究》。

对书情有独钟的人大抵是理想主义者，自由、新奇、浪漫的人生既然在现实中已不可得，就到书里追寻吧，由书围成的象牙塔还可以为你保留一点那在现实生活中被击得溃不成军的自尊，还可以让你重温被遗忘和被忽视的感伤……书比人单纯得多，你只要以赤子之心对它，它就会反馈给你另外一个世界，那闪烁着梦幻和灵动的色彩让你瞬间忘忧，那阔大无边的想象如同美丽到不真实的自然，在你人生中刻画下深深的印痕。

在现今这个社会，读书似乎不是什么能让人引以为豪的习惯，只有既没有本事赚钱，又不善于社交的人才默默地缩在一角读书。可是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和态度，如果读书是你内心深处的一种渴望，是你人生的一种需要，那不如索性痛快而专注地读下去，又何必在意它是否能带来实际效益，何必在意自己的不合时宜？日本一位百岁高僧的人生座右铭打动了我：“终生学习，至死方休。”

黄色与蓝色的交响曲

文森特·凡·高在27岁以前，做过公司职员、矿区传教士，一度还准备报考神学院。假如他按照叔叔给他安排的路走下去，会成为一名循规蹈矩的画商，也许成功也许失败，但过的是平常人的生活，而绝不会像成为画家的凡·高那样，陷入狂热、激奋、孤独、痛楚的深渊，不可自拔。人生的最后十年里，他的探索、奋斗、全身心的奉献都给了绘画。那些绘画成了他生命的象征。《凡·高传》作者欧文·斯通面对着文森特的这个由色彩、阳光和运动组成的骚动不安的世界，不由得惊呆了。凡·高画作的艺术感染力是巨大的，可是他本人在贫困生活下所隐藏的灵魂的渴望，在不断的忍耐和斗争中所迸发的不屈服的精神光辉，比画更能打动人。后人在欣赏《向日葵》时，莫不将它当作凡·高的化身，那每一个花瓣、每一枝茎叶都洋溢着昂扬的激情和低沉的忧伤，都是一部充满理想主义却又不无彷徨和挣扎的交响曲。

凡·高在从事绘画之初，就确立了自己追求的方向，即“用一种粗犷的方式来表现单纯、质朴和真实的东西”，无论是画人物还是画风景，他希望表现的不是肤浅的感伤，而是严肃的哀伤。这在当时盛行精心修饰、纤弱浮艳画风的环境下，太难能可贵了，假如凡·高的艺术信仰不那么坚定，灵魂力量不那么强大，是很难“众人皆醉我独醒”地坚持下去的。他在参观过一位当时颇负盛名的画家的作品后，对着那些空泛的描绘和浅薄的情趣暗自思忖：“我的更好些，我的更真实，更深刻。我用一支木工铅笔所表达的东西，比他

用整整一个画箱所表达的还要丰富。”

这种自信并不是盲目地自傲自大，它来源于凡·高对事物深刻的观察和敏锐的感觉。还是在少年的时候，他就阅读各种宗教、文学、艺术方面的书籍，它们赋予他成熟和深思，让他窥探宇宙人生的危岩雪岭，惯于从人性的剧烈的内心矛盾中发掘出深度，惯于经由强烈的哀伤、愤怒、忧愁、欢悦之情绪体验人生的波澜壮阔。作为北欧人的凡·高，有着北方的热情，他对美的欣赏不是和谐与团圆，而是悲剧的痛苦，就像从苦恼和绝望的深渊向精神世界寻求拯救的哥特式雕像的表情。说到底最能打动人心的还是由痛苦产生的深刻的情感吧。

同时他又喜欢自然，在寥廓无端的原野，看那高高的刺槐直指向深蓝的天空，看那石楠树丛伸展至无边无际；或者在秋天的森林中，有着落叶和温和的阳光，优雅纤直的树干，品味人与自然、心与梦想的融合交汇；抑或对着五彩斑斓的色彩震动眩惑，紫罗兰色的云雾中浮动着一轮红日，那种梦一般的美丽简直无法形容……还有谁会像凡·高那样对于自然与真理怀有深沉的和几乎是孩子气的热爱呢？为了画蒙特梅哲山脚下的那片田野，他竟到那里去了五十次之多，在西北风猛烈的田野里，他从早上七点，一动也不动地画到晚上六点。他常常在绘画的时候，一边对着画布涂颜料，一边对着置身其中的风景，不由得流露出发自内心的赞叹和深深沉溺的欣赏。能够激起凡·高艺术激情的事物，一直都是阳光里的大自然、朴素的风景、长满庄稼的田地、灿烂的野花、村舍，以及身边寻常和勤苦的百姓们。

凡·高摒弃了传统作画的陈规戒律，他只服从于自然的力量，服从于来自内心的召唤，在他酣畅淋漓的画板上，涌动着粗犷的自然之美和自由奔放的灵魂力量。那一幅幅色彩绚烂的画，狂放饱满，灵动飞扬，富有神采，充满着力度、动感和光感。这是一种独来独往的精神放纵，是他内心的狂飙。他从来不遵从任何画派，面对画布，只有一个彻底的自由与本性的自己。事实证明，他用血肉和灵魂涂抹的画作比其他任何画派的作品都更打动人心。

凡·高偏爱黄色和蓝色，他最初构思《向日葵》时，认为“将是蓝色和黄色的交响曲”。后人所见到的画面是：浅蓝的底色上衬着明丽的黄色花朵，那花盘坚硬却又丰腴，厚实而饱满，擎托着花盘的粗梗沉重而倨傲，它将花盘举向太阳的方向，一大片明暗浅淡、富于层次的黄流动在向日葵之上，温暖明亮。十四朵向日葵茕独而立，卓尔不群，以角抵的姿势轻蔑那临天的威

者，以渎神成为大地上的精英。这分明隐喻着凡·高本人，身在卑贱却心比天高，高也直直地立着，矮也直直地立着，不枝不蔓，即使倒下也依然挺直着身躯，因为一心追逐的是太阳和光明，所以才敢把花开成太阳的形状，开成太阳的颜色。黄色的太阳象征灿烂、蓬勃、热烈的生命本质，它带给凡·高无尽的激动与灵感，影响到他一生的绘画。一位英国评论家认为“凡·高用全部精力追求了一件世界上最简单、最普通的东西，这就是太阳”。

除了黄色之外，凡·高的画面上频频出现的就是蓝色了。蓝色的鸢尾花，同向日葵一样同属卑贱的植物，呈现出一种忧伤的气息，还有他的自画像，在不同层次的蓝色里，一些节奏颤动的线条，映衬出鲜明而富有特色的轮廓。他的晚期作品《麦田上的鸦群》则将蓝色和黄色并置对比到极端的程度，乌云翻滚、群鸦乱飞、郁蓝至墨黑的天空下，连绵起伏着金黄色的麦浪，那黄色在蓝黑色的映衬下，格外抢眼，而铺陈在黄色背景之上的蓝黑色则更加显出“山雨欲来风满楼”的绝望。日本著名画家东山魁夷说：“蓝色是精神与孤独、憧憬与乡愁的颜色，表现悲哀与沉静；蓝色又是抑制的颜色，蕴藏在内心深处而不可达到的愿望的颜色；蓝色又颇似颓废和死亡的颜色。”凡·高的内心深处并不像他的外表那样粗犷强悍，他用黄色诉说他的信仰，却用蓝色表达内心的忧伤。

他为追求艺术的完美承受着巨大的压力，生活上极度贫困，比僧侣还要简朴贫寒，不得不依靠弟弟提奥十年如一日的援助支持着自己的艺术生涯，精神上也处于极端孤独的状态。世人不理解他，社会不认可他，只有弟弟对他怀着永不枯竭的爱，于是他将给弟弟写信当成祷告和自我鼓励的方式。就这样，凡·高无意中写下了他的自传。他承认自己“曾经给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挫败过”，这是他作为一个没有成功的艺术家最深刻的痛苦，可是他又是那么发自内心、毫无条件地热爱艺术！“绘画到底有没有美，有没有用处，这实在令人怀疑。但是怎么办呢？有些人即使精神失常了，却仍然热爱着自然与生活，因为他是画家！”“面对一种把我毁掉的、使我害怕的病，我的信仰仍然不会动摇！”

为了绘画，凡·高用充满热情的艰苦劳动摧毁自己，甚至是冒着生命的危险。当他在法国阿尔地区达到创作巅峰，多年的积累充满激情地爆发时，由于精神的高度紧张和阿尔地区的特殊气候，他患上了癫痫病，比他自身更伟大的东西——创造的力量和才能离开了他，他生命中最好的部分死去了，

于是他选择了向这个世界告别。凡·高曾经在信里说：“如果生活中没有某些无限的、深刻的、真实的东西，我就不会留恋生活。”这是凡·高一以贯之的人生信条，无论是他的人生还是作品都充满了电闪雷鸣，要么绚烂，要么毁灭，绝不存在中庸、妥协的人生，也不存在肤浅、苍白的作品。

在他去世前不久，看到了弟弟提奥刚出生的孩子，他“突然感到了那种不能生育的人才能体验到的悲哀，他们身后没有留下自己的骨肉，他们的死亡是真正的、永恒的死亡”。对于普通人来说或许是这样，但凡·高早已用色彩和图像创造了属于他的永恒，人们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位用生命祭奠艺术的伟大人物。